

严惩中国式过马路面临操作难题

实习生 张辉
本报记者 李丽

5月6日,北京市正式开始处罚“中国式过马路”,对于不听劝阻、不服从纠正及带头闯红灯的行人和非机动车驾驶人,执勤交警将现场进行处罚。

实际上,关于行人和非机动车闯红灯,《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早有规定: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五元以上五十元以下罚款。

根据北京市交通管理局的统计,自4月开展专项整治以来,北京全市已经处罚非机动车、行人交通违法行为两万万余起。

可是,这个数字对偌大的北京城来说,可谓九牛一毛。时至今日,距离北京正式处罚闯红灯的行人和非机动车已经10天,但在很多路口,行人一闯而过的现象并不鲜见。

旧貌换新颜的马路设施

5月6日9时,在北京市复兴路与军博西路交界的十字路口处,人行道两端专门开辟出了行人等候区,已经用白漆绘制一新,3名交通协管员已经“全副武装”。他们身穿橘色制服,身背扩音喇叭,手持着一面小红旗,指挥着过往的行人与非机动车过马路。

据悉,为了让交通协管员在交通整治中起到更大的作用,交管部门统一为交通协管员配备小旗、1200套耳麦式喊话器等。除了交管部门的统一规定,长椿街与宣武门西大街的交界路口处,交警和协管

员还加以创新。5月8日,这个路口的协管员的手边立了一块彩色指示牌,上面写着“为了您和家人的生命,请遵守红绿灯”字样,十分醒目,“光说话不管用,我们就想了这么一个招儿,有这个牌子一搁在那儿,大家就自觉了。”

长椿街路口处一名王姓协管员用“少太多了”来形容交通乱象的变化,“闯红灯的主要是岁数大的,年轻人都还好,现在跟他们说一下,人家也就自觉地停下来了。”

可对上岁数的人来说,闯红灯似乎是“不得已”的。今年63岁的李阿姨患有关节炎已经好多年,腿脚不灵便,每次都是刻意“等着红灯刚变绿灯的时候”再过马路,但即使是这样,步履蹒跚的她也会被截在半路上。

“绿灯的时间很短,还有拐弯的车。”李阿姨说,边走边看就慢了,慢了就只能等在马路中间了。

现在,在比较宽的路口,北京交管部门进行了相应的改造,将原有的一次过街形式改造为二次过街形式,即在路口中央位置设安全岛。如果绿灯持续时间不足以让行人通过马路,行人便可以在安全岛上等候,分两次通过。

不仅如此,交管部门时常会根据特殊情况抽调人力。5月11日下午3时,在地安门东大街的南锣鼓巷入口处,虽然只有短短二三十米宽的人行道,但设置了三组交通灯,由1名交警和10名协管员维持秩序。

1名交通协管员告诉中国青年报记者,由于此处系景点,工作日时人流和车流都较少,故并不配备交通协管员。但在周末,

游客量激增,就从各个路口处抽调了多名交通协管员来指挥车辆和行人有序通行。

让人摸不透的红绿灯

尽管动了“真格儿的”,并为此改善了硬件设施,但记者在几个大路口发现,行人“聚众过马路”的现象仍在继续。

5月7日9时,在崇文门外大街与崇文门东大街交界路口处,记者发现,红绿灯确实在考验行人的耐性。“红灯亮起,请靠后等待,过马路可走地铁通道。”1名女交通协管员通过喊话器指挥行人通行。起初,一众行人大多有秩序地在协管员身后等待。然而,由于红灯等待将近3分钟,中途便开始有行人趁着车流流量略有减少,绕过协管员,径直穿过马路。这其中包括一位年轻的母亲,骑着电动车,车后座上坐着一个小男孩儿,行驶到一半的时候,由于车流量激增,她被滞留在马路中间,迟迟无法通行。

这个路口东西走向人行道的红灯时间接近3分钟,而绿灯时间则并不一致,根据人流量的不同,绿灯持续时间从30秒到90秒之间不等。现场有1名男子用手推车拖着两箱货物,红灯时在路边等待。然而,由于等候时间过于漫长,该男子百无聊赖中坐在了手推车上,翘着二郎腿,打着哈欠。等红灯一转为绿灯,该男子便迅速拖着手推车,一路小跑穿过马路。

这里的红灯为刻度式倒计时,而绿灯则为读秒式倒计时。然而,红绿灯之间的变换却与倒计时有所出入,绿灯常常在倒计时尚未结束的时候便中途转成红灯。一次绿灯时间本该有40秒,在倒计时到17秒时,却突然转变为红灯。而此时,人行道

上是络绎不绝的行人。

此处一名值班交警告诉中国青年报记者,“这个路段的交通灯由人工控制,当前南北方向的车流量过大,所以现在先放行南北方向的车流。”

如果是在没有交警和协管员的路口,行人过马路更显随意。5月13日8时10分,北苑路与红军营南路交口,这里共有3个信号灯分别控制交通秩序。但是,由于这个路口的东北侧是写字楼,东南方向则是公交车站和地铁站,因此,在上班高峰期,很多人会在遵守信号灯和赶时间之间,选择后者。

心有余而力不足的协管员

“确实有罚款,但是罚得也不多。”长椿街路口的协管员说,“一天我就只遇到一例,特别典型的,交警会把他们拦下来,罚款,他也觉得不好意思,所以就给了钱赶紧走。”

虽然北京市交通管理部门已经声明,将对“中国式过马路”严惩不贷。然而,偌大的北京城,数百万个路口,对闯红灯乱象“零容忍”的初衷虽好,但操作起来却困难重重。在走访中,各路口交通协管员均表示“力不从心”。

在复兴路路口,当东西方向人行道红灯亮起时,一名30多岁的女子仍然慢悠悠地走在马路中间。而此时,交通协管员就在她的对面,但并未对其有所劝阻,任其离开。

这个路口的协管员对行人的劝阻十分“温和”,红灯亮起时,他挥动旗子告知身旁的行人停下等候,绿灯亮起时,则通知路人可以通行。然而,有部分行人对于协

管员的指挥并不理会,还是会自顾自地闯红灯,对于这样的情况,协管员别无他法。

“对于闯红灯,我们顶多上前劝说一下,如果对方不听劝,我也不会有说什么,遇到脾气不好的,甚至还会冲你开骂。”这名协管员告诉中国青年报记者,罚是开始了罚,但行人闯红灯乱象并未减少。

5月6日,复兴路与军博西路交界的十字路口处的一名协管员在接受中国青年报记者采访时说,罚款政策难以落实和人力不足有很大关系,“按照规定,像这样人流量较大的路口,需要配备8个交通协管员和4个交通警察。十字路口,每个角安排两个协管,一个交警。”

显然,这是个非常庞大而几乎不可能实现的数字。

实际上,在这个十字路口,只配备了3名协管员。由于人手缺乏,他们要“一心二用”——在维持东西走向人行道秩序的同时,还要两头跑,兼顾南北走向人行道,但常常导致顾此失彼。当他在一条人行道上维持秩序时,另一条人行道便处于“无政府状态”。

“我们没有执法权,不能对违规的人进行罚款,能做的只是进行劝说。”他说,只有交通警察对路人有罚款的权力,然而交管大部分时并不在现场。交警一般只在早高峰时间来路口维持秩序。“7点到8点左右,值班一个小时,会来两个交警。”他说,交警基本上只对机动车进行指挥,对行人和非机动车常常不予理会。

在他看来,罚款“根本没有用”,“自觉的永远都自觉,不自觉的永远都不自觉,警察来了也没用,该闯红灯的还是照闯不误”。

专家热议:治理行人闯红灯需要多管齐下

本报记者 李丽
实习生 张辉

5月6日,经过一个月的缓冲期,北京市“闯红灯罚款”政策得以落地。而深圳市交管部门将于5月23日起,对行人与非机动车闯红灯乱象进行分档处罚,处罚金额最高可达100元。

治理措施中,罚款似乎总是最让群众敏感的一项,但实际上,以北京为例,交管部门详细制定了具体三项措施作基础,如完善交通设施标志、优化信号灯以及增设隔离护栏杆等。

“当前我们的机动化发展过快,但是交通文明并没有增强。”北京交通管理干部学院政法系主任张柱庭在接受中国青年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当代交通的硬件和软件本应相互匹配,但当前国人的交通文明意识却并未得到相应提高。

张柱庭表示,闯红灯乱象难治理有着深层次原因,解决之道在于建立起交通文明,多管齐下,进行综合治理。

要罚款,先搞好基础设施

在同济大学交通运输工程学院副教授唐克双看来,产生这种现象的原因大概有两个方面:一方面是交叉口的信号配置方面可能还有优化的空间。另一方面是交叉口的几何设计方面存在问题,比如有些路口可能过大、过宽。

“我们注意到了房地产的开发,也注意到了拓宽马路,但是马路上的交通配套设施却跟不上。”张柱庭说,交通“立交化”本是减少纵横冲突的重要方法,但当前我国马路的“立交化”程度却很低,而立交桥和地下通道不够,就无法把人和车合理分流。

在新加坡,主要公交车站附近都设有带凉棚的过街天桥,不仅能够遮风挡雨,也能够遮挡日晒。老年人在过马路时,可以刷卡,让绿灯时间长一点。

就目前的情况看,我国的红绿灯设置还没有这么智能,而很多行人都是对红灯

的时间忍无可忍才一闯了事。

同济大学交通工程学院的教师倪颀曾做过一项调查,发现行人对红绿灯可忍受等待的时间约为70-90秒,但是在现实生活中很多路口的时长超过了这个限度,有的长达3分钟。

唐克双认为,要优化信号配比,避免过长的信号周期,速度按行人的等待时间。“我们现在过度依赖自动化,导致红灯等待时间过长,行人的守法成本太高了。”张柱庭认为,红绿灯应该要根据车的流量和人的流动规律进行弹性设置,“这就需要在前期的设计环节下大功夫,需要认真调研各个路段人流和车流的特点。”

比如,有的路口的交通灯设有倒计时读秒设置,有的就没有。前者,行人能心中有数,但倒计时又容易造成行人或车辆抢时间。“快开始和快结束的时候,很多人就会去抢这个时间。”张柱庭说,这需要交管部门建立起评估机制,衡量相关利弊,综合各种因素再作决定。

“软措施”或能起到“硬作用”

北京市副市长苟仲文在2012年全市交通安全大会上称,全市机动车已于当年突破500万辆,且总量仍在不断增长。与此相比,社会交通文明程度的提升却慢了许多。

公安部交通管理科学研究所所长王长君曾表示,欧美国家机动化经历了40年,行人安全意识也经历了逐步提高的过程。而我国进入机动化才短短10多年,许多人并不适应这一变化。

这一点,从网上广为流传的一段现场砍罚款的视频中,可见一斑。就在北京街头,一位骑车的大姐闯了红灯,交警要罚20元,这位大姐现场执着地与交警较劲硬泡,砍价砍了几个来回,“交10块吧”,“20块”,“交10块算了”……最后,执拗的民警无奈地说,“咱们这不是做生意”。

“车辆管理方面有关登记制度,交管部门最终都能找到人。但是行人却很分散,事后就找不着人,这就使得行人有侥幸心理。”张柱庭称,对于行人闯红灯,确实存在监管上的难题。

张柱庭说,政府有关部门的监督执法不能是“运动式”,更应该重视日常监管。

“不能等到出了问题以后再再集中管理,集中起来治理一次,当时效果好,但是一放松的话,问题又出现了。”张柱庭认为,“运动式治理”容易造成“选择性执法”,其危害就在于培养了老百姓的“选择性守法”习惯,形成恶性循环。

张柱庭认为,提升社会交通文明程度,应该从小抓起。“虽然我们也有‘红灯停绿灯行’的教育,但是这个教育真正落实到现实意识上,仍然非常不够。”他

说,我们的教育太呆板,应该用一些活生生的事例进行教育。

不过,用经济处罚手段来治理行人闯红灯现象会产生很多“次生”问题。

“罚得太少,很多人不在乎,起不到该有的作用,罚得太多,又可能会激化矛盾。”他说,进行经济处罚时,应该做到违法行为的程度与处罚的程度相适应,“这就要求法律法规应该有一个自由的裁量权,根据不同地区和案情的差异,分案治理。”

日前,深圳市交警局召开发布会介绍,5月23日起,行人闯红灯不但可能会面临最高100元的罚款,相关记录还要传



病死猪下水炼成食用油

5月14日下午,在深圳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玉律社区,一个用病死猪下水炼“食用油”的非法窝点被执法人员捣毁。现场查扣“成品油”10余吨,腐烂变质的病死猪下水5吨多。

据黑工厂员工透露,炼出的油大部分销往一些小排档和小快餐店。

CFP供图

本报记者 白皓

募款助童遭遇非法集资之困、为民间公益人与公募基金合作■路、精确到1分钱收支的“全曝晒”400多万元账本、与国家营养餐计划之外的县合作开餐……过去两年里,致力于山区儿童免费吃上热腾腾午餐的“微基金”每向前走一步,都在为国内的草根公益提供一个全新的样本——这一切之前都没有人尝试过。

日前,在广州举行的“微基金”两周年庆祝活动中,“微基金”正式宣布,目前募集到超过400万元的善款,已经帮助西部山区超过5000名学童吃上午餐,让80多名农村儿童免费享受学前教育。

这组数字让现场不少人精神为之一振。2011年4月,民间公益人梁树新与贵州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合作成立“微基金”时,没有人会想到这个公益项目能在两年内汇集超过40万社会各界爱心人士的帮助。

随着“微基金”知名度的不断扩大,公益人梁树新在社会上的影响力越来越大,许多网友直言,每月定期捐款就是凭着对梁树新的绝对信任。

有评论认为,“微基金”的成绩源自梁树新这个“精神领袖”的支撑,就像“免费午餐”公益项目的“精神领袖”是邓飞一样,一旦“精神领袖”因为种种原因退出公益团队,公益项目能否延续就成了一个问号。

靠“精神领袖”支撑的公益如何走得更远

转型从“去梁树新化”开始

评论的观点也是梁树新日常思考的问题,他认为这可能敲中了“微基金”长期发展的软肋,“要尝试改变”。

事实上,从看见贵州山区孩子缺少午餐到募集善款帮助孩子,这个最初的过程就决定了公益团队中一定要有让公众信得过的人,久而久之,这个让公众信得过的人就成了这支公益团队中的“精神领袖”。

转型从“去梁树新化”开始。2012年7月,梁树新正式宣布辞去“微基金”管理委员会执行主席的职务,只保留“微基金”发起人的身份。

这个决定让贵州省基金会和梁树新都感到担心。人们会不会猜测是团队出现了分歧、裂痕?会不会不再信任我们了?已经捐款的人会不会认为自己受到了欺骗?

忐忑中,梁树新在自己和“微基金”的微博上公示了这个信息,他还不忘反复解释,自己依然会和“微基金”的团队在一起,并保持着密切的关系。

幸运的是,不少爱心人士都对此表示理解,从每天接收到的捐款情况看,数额并没有明显减少。

“基金保持稳定,转型就有了保障。”“微基金”的第二步棋是改革决策机构。

新的决策机构由9个人组成,分别是梁树新、贵州省基金会秘书长、副秘书长、“微基金”执行团队3名专职人员、“微基金”义务法律顾问、“微基金”义务公关顾问和一名可以长期参与决策的捐赠人。

9人形成的决策机构决定“微基金”的大小事,议事时9个人每人一票,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唯有义务法律顾问有一项特殊权力:依据法律直接否定涉嫌违法违规的决议。

“我就一票决策权,我的权力被弱化,团队决策有了制度保障。”梁树新说,这样不会因为某一个人离开团队而影响团队工作瘫痪。

转型还不能仅此于此,“和‘微基金’长期保持联系的NGO‘麦田计划’强化了对微基金决策的监督,在‘微基金’团队的主动邀请下,拥有较强公信力的‘麦田计划’介入‘微基金’项目选点、规划的决策过程。”

在最近的一次项目选点论证中,“麦田计划”志愿者直接用扎实的调查结果否定了一个不具备项目实施条件的备选点。

与此同时,网友监督、项目属地共青团组织的监督、各级教育部门的监督让“微基金”从决策到执行的过程都更加规范。

从单一项目到整合项目升级

“转型的目的是什么?”当团贵州省委副书记、贵州省基金会秘书长涂妍她出这个问题时,“微基金”执行团队的成员不约而同地回答说:“为了长久。”

众所周知,“微基金”诞生最重要的初衷是为了让西部农村地区的孩子免费吃上热腾腾的午餐,随着国家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实施,“午餐计划”实施的空间已经缩小。

“微基金”的使命该结束了吗?

显然,这不是“微基金”团队希望选择的结果,在对“长久”的思考中,涂妍认为,关键在于转型后的升级,“要从执行一个项目升级到整合执行多个项目,那样能复合式的解决问题,也能获得长久的生命力。”

理想的状态是,捐助的善款能像“微基

金”成立之初约定的那样“致力于帮助欠发达地区农村小学优化和提升教育资源”。

梁树新的态度很明确,现有的款项如果捐赠时注明一定用于午餐计划,那就绝对不能挪用做其他公益项目,如果没有注明,那可以在决策团队表决通过的情况下用于其他公益项目。

“其他公益项目”的面纱在两周年庆祝活动中同时揭开,“微基金”计划,在西部偏远山区的行政村里开启“乡村童园”项目,希望能利用农村小学富余的校舍解决幼儿园场地,让大山里的儿童能够享受免费的学前教育。

经过调研,每个“乡村童园”按照师生比1:20的比例计算,30个孩子的童园一年大约需要3万元经费,“分摊下来,就是一个孩子上一天幼儿园需要5元钱。”“微基金”团队成员李婷对中国青年报记者说。

计划中,“午餐计划”可以和“乡村童园”项目同时执行,来到幼儿园的儿童每天中午可以在教室里享用一顿有热饭菜的午餐,这样计算,帮助一个儿童上一天幼儿园(含午餐)的费用是8元钱。

涂妍认为,针对目前贵州农村的实际情况,这样复合型的项目可以帮助农村孩

汶川地震重症伤员“回家”复诊

本报讯(记者林洁 实习生陶冰)“你们不来,我们就去看你们。”广州军区总医院护理部主任于秋江对前来复诊的汶川伤员说。近日,6名汶川地震重症伤员在亲友的陪同下回到广州军区总医院接受复诊。5年来医院的医护人员一直和救治伤员保持着密切的联系。

据了解,广州军区总医院前后共为16名汶川灾区的重伤员提供了救治,并在随后的5年内持续为他们做跟踪服务,关注他们的康复状况,此次在广州军区总医院的6名重伤员,就是该院接回广州进行复诊治疗的。

“5年中,我们去了四川4次,今年为了更好地做一次全面的检查,就把他们都接回来了。”于秋江告诉记者。四川省都江堰市友爱学校六年级的张玉恒在5年前做了截肢手术,据该院骨科医院副院长吴增辉介绍,目前手术恢复状况很好,装了假肢的右腿行走正常,“如果不仔细,很难看出是假肢,恢复效果比我们想象的要好。”

记者了解到,前来复诊的6位病员中,年纪最大的77岁,最小的只有13岁,在广州军区医院接受治疗都超过两个月以上,没有出现肢体性的残疾。来自北川灾区的伤员肖兵,将自己亲手绣制的羌绣作品,送给曾经救治她的医护人员。据悉,该院已为需要取出固定钢板的3名伤员准备好了专用病房,并随后将为他们进行拆板手术。

今年是四川汶川大地震5周年,震后由中国卫生部牵头,向全国多个省市区紧急转送了数以千计的伤员,根据广东省此前公布的数据,截至2008年6月14日,广东全省共接收灾区伤员950名,分别在53家医院接受治疗。

杭州成立全国首家预防犯罪专业性社会民间组织

本报讯(徐佳 记者董碧水)杭州市预防犯罪协会今天在杭成立。这是全国首家预防犯罪的专业性社会民间组织。

协会由杭州自愿从事预防犯罪社会工作的相关部门、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及个人会员组成,接受杭州市公安局和杭州市民政局业务指导及监督管理,属于杭州市地方性、专业性、非营利性的公益性社会组织,在民政部门注册,具独立法人资格。

据介绍,协会现有会员100余家(位),分别来自杭州市政法系统、相关社会管理职能部门的个人,以及与预防控制犯罪社会工作领域相关的部分浙江省和杭州市新闻媒体、金融贸易、信息互联网、交通运输等单位会员。

协会旨在宣传动员社会单位和群众参与防控犯罪社会工作,并以组织预防犯罪社会培训、课题调查研究及对外合作交流,组织防控犯罪社会奖励等为途径,开展预防犯罪的社会宣传、服务及公益性活动,动员民间力量参与群防群治。

防控控制犯罪是社会性问题。杭州市公安局新闻发言人称,目前,杭州市街面侵财性案件属于高发类型的案件,70%以上属于可防性案件,协会有助于开创新警民共同防范犯罪的新经验。

类似的防控犯罪专业性社会组织在国内尚属首家,其发展在全国领域还没有成熟的模板可以借鉴,杭州市防控犯罪协会负责人表示,他们将广泛动员和依靠社会力量,组建全市防控犯罪社会领域的专家团,组织对高发型可防性犯罪调查研究和专题宣传等,辅助构建杭州的治安防控体系,并为社会大众提供防控犯罪专业咨询和服务培训。

子解决许多迫切的问题,团贵州省委也计划在贵州省的部分地区推广这样的做法,“现在是初步探索,未来的公益项目就能沿着这个思路扩展下去,‘微基金’的路也会越来越宽”。

实体公益产品让基金更有活力

两周年庆祝活动现场,“微基金”发布了第一个实体的公益产品“微米”——一袋100克售价15元的生态大米。在此之前,“微基金”在海宝店里发布的都是虚拟的爱心午餐。出售一袋“微米”所得的15元可以为一个孩子提供一周(5个上学日)的午餐,或者帮助一个农村儿童上3天的幼儿园。

“微基金”义务公关顾问连芳菲在微博上解释称,“微米”希望借助有形的、与我们生活相关的产品作为载体,承载公众对弱势群体的关注,这不是单纯供食用的产品,更多地是善的见证和爱的累积,溢价部分是大家的爱心与支持。

梁树新告诉中国青年报记者,一位爱心人士向“微基金”捐赠了1吨大米,团队成员商量认为,把大米包装成实体公益产品,更能随着人际传播激发大家的爱心,实体传播的过程也会让“微基金”的知名度提升,从而给基金会带来新的活力。

“微基金”团队希望梦想赞助商源源不断地出现,从不同的领域给基金会帮助,由此积累越来越多的实体公益产品为基金开辟更广阔的传播渠道,在公益项目被更多人认可的同时让基金更有活力。